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粤市监质监〔2023〕404号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推进 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落实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市场监管局，各检测认证机构，各行业协会：

现将《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推进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推进 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工业产品生产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5号）和《工业产品销售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6号）（以下称“两个规定”），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推进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落实的指导意见》（国市监质监发〔2023〕38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要求，结合广东监管实际，现就推动我省工业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和销售单位（以下称经营者）落实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以下称“两个责任”），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按照“一年打基础、两年全覆盖、三年见成效”目标，统筹推进“两个规定”落实。2023年，建成广东省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信息平台（以下称省信息平台），建立首批重点工业产品经营者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情况档案。2024年，全省重点工业产品经营者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情况档案实现应录尽录，企业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有效运行。2025年，全省重点工业产品经营者防范和化解质量安全风险的能力明显提升，质量安全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治理，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末端发力终端见效长效工作机制基本形成。

二、工作任务

(一) 有序推动经营者落实“两个责任”。

按照《指导意见》目标要求，坚持先易后难、循序推进原则，今年内先行推动部分重点产品及易于界定的经营者落实“两个责任”。各市局按要求做好以下工作：

1.建立经营者名录清单。各市局要对照市场监管总局制定的3类工业产品目录清单（查看路径：粤品通-首页-政策法规），组织市场监管部门排查辖区内纳入“两个规定”管理的经营者底数。先行建立以下产品经营者名录清单（以下称首批经营者）：一是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的产品生产单位；二是专业批发市场、电子商务平台销售以上两类产品的单位；三是其他有强制性国家标准要求的产品大中型生产单位；四是连锁商场、超市总部；五是电动自行车、家用燃气具产品销售单位。请各市局于8月31日前向省局报送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的产品生产单位，以及电动自行车和家用燃气具产品销售单位清单，于9月30日前向省局报送首批经营者其他单位清单（格式见附件1），并将首批经营者名录清单录入省信息平台。

2.分层分级落实推动责任。按照《指导意见》“实行分层分级责任清单制”的规定，参照《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将工业产品经营者按规模大小划分为A、B、C、D级（见附件2）。按照省、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及基层市场监管所分别对应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经营者实行分层分级督促指导。

各层级市场监管部门负责推动本层级经营者建立健全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落实产品质量安全责任制，督促经营者做好如下工作：一是配置质量安全总监、质量安全员；二是建立基于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风险防控的动态管理机制，制定《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管控清单》（见附件3）；三是建立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制度；四是组织对质量安全总监、质量安全员的培训考核工作。各层级市场监管部门要推动本层级经营者登录省信息平台报送推动落实主体责任情况（要求见附件4），并督促首批经营者在10月31日之前完成报送。有关行业协会、指定认证机构、各“产品医院”要发挥自身作用，积极主动配合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推动相关企业建立健全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落实产品质量安全责任制。

3.持续增补经营者名录清单。除首批经营者外，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充分运用多种渠道、多种方式，持续推动各有关经营者自觉落实“两个责任”。一是结合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测、质量比对、缺陷产品召回、现场检查、执法查处、投诉举报等工作，及时将相关经营者列入清单。二是运用海报、推送信息、公益广告、媒体宣传等方式，广泛宣传“两个规定”要求，引导经营者落实“两个责任”并登录省信息平台主动报送相关信息，此项工作由相应层级市场监管部门负责推动指导。

4.加强培训和抽查考核。一是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工业产品生产（销售）单位质量安全管理考核指南》，省局组织专

家编制考核题库、培训制度，制定具体考试规则及方法（具体规则另行通知）。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负责组织对本层级负责的经营者配置的质量安全总监、质量安全员随机进行抽查考核并公布结果。二是引导各检测认证机构、行业协会，发挥质量技术和专业资源优势，为经营者开展质量安全总监和质量安全员培训、查找本单位关键风险点和风险管控事项提供技术服务和专业资源支撑，切实提升经营者质量安全管控能力。

（二）加强对经营者监督检查。

对工业产品经营者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的监督检查，按照属地监管原则，由属地县级以上市场监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各市局要组织对本辖区经营者落实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情况开展监督检查。

1.明确检查内容。对经营者实施监督检查的内容，应包括经营者建立安全管理体系、抓好常态化监管情况、生产许可和强制性产品认证情况、义务履行情况、配合监管情况、与经营者明确的关键风险点和风险管控事项，并形成《监督检查任务清单》（见附件5）。

2.实施分类检查。一是根据经营者所处的产品质量信用类别实施不同频度检查。对质量信用为A、O类经营者，纳入“双随机、一公开”统一检查；对质量信用为B类经营者，实施较低频度检查（如每年检查一次）；对质量信用为C类经营者，实施较高频度检查（如每半年检查一次）；对质量信用为D类的经营者

实施高频度检查（如每季度检查一次），并将其确定为“很可能发生重大质量安全风险”的经营者，将监管责任建档锁定明确到人。二是对质量风险较大行业的经营者，如电动自行车、燃气具、电线电缆等经营者，应实施重点检查。检查频度可适度提高。对产品质量信用为D类、C类经营者的第一次检查应于2023年10月底前完成。三是强化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单位日常监督检查，完善监督检查记录（见附件6），及时向社会公开检查事项及检查结果。

3.优化检查方式。为提升检查效能、确保检查效果，各市局可探索建立“现场检查+在线督导+技术指导”相结合的检查方式，将分层分级督促指导、技术指导与现场监督检查工作结合起来。对质量信用为D类经营者中的大中型企业，省级、地市级市场监管部门责任人可通过远程方式会同属地监管人员和技术人员，同步开展监督检查与行政、技术指导。发生较大质量安全事故或者多次发现重大质量安全风险隐患的经营者，可由上一级市场监管部门监管或挂牌督办。

（三）落实层级督导检查工作。

省局将按总局统一部署，对各市局推进“两个规定”落实情况实施督导检查。督导检查内容根据《指导意见》的《督查清单》（见附件7）进行。各市局应按规定对所属市场监管部门对应实施督导检查。督导检查情况依托总局统一开发的督查平台进行，省信息平台将与总局督查平台实施对接。

（四）加强指导和执法工作。

各市局在推进经营者落实“两个责任”工作过程中，对经营者不重视、落实责任不到位的，要综合运用约谈、教育、宣贯等方式加强行政指导。对近年发现存在产品质量问题的经营者，可将推动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工作纳入质量技术帮扶，组织专家开展“一对一”帮扶指导。对于不按规定落实主体责任，经责令改正、给予警告仍拒不改正的，要组织依法查处。

（五）建设省信息平台。

省局将依托粤品通质量技术服务平台，建设省推进落实“两个规定”工作信息平台（沿用广东省产品质量监管系统同一登录地址及帐号密码）。省信息平台将建立分层分级责任清单信息、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档案、监督检查信息、督查信息和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推进“两个规定”情况统计信息等模块，开辟经营者落实“两个责任”学习、考核专版。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将推进企业落实“两个责任”情况和监管信息录入省信息平台，持续动态更新经营者质量安全信息档案；并指导经营者登录省信息平台，自行建立落实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档案，学习落实主体责任相关知识，报送更新落实主体责任情况，实现落实“两个规定”推进工作的数据化、智慧化管理。

三、实施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3年5月至7月）。制定《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推进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工作方案》，指导各级市场监管部门督促工业产品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压实

分层分级监管责任，明确工作目标、工作内容、工作要求及时间期限。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3年8月至10月）。一是建设省信息平台。建设开发主体基本信息采集功能，监管人员通过平台PC端或登录“粤品通”小程序录入、更新主体信息，逐步完成平台各模块功能建设。二是加强抽查考核规范指导。省局组织专家编制考核题库，并出台《广东省工业产品生产（销售）单位质量安全管理考核指南》，对经营者质量安全总监和质量安全员考核法律法规适用、组织实施、工作程序、考核要点、结果运用等进行明确规范。三是加强培训指导。加大对基层监管人员落实“两个规定”的培训力度，并加强对企业落实“两个责任”的指引。出台《工业产品生产（销售）单位质量安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标准化工作指引》，为经营者尤其是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提供参考。指引将发布在省信息平台，供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和经营者学习。

（三）督导检查阶段（2023年11月至12月）。在推进经营者落实“两个责任”工作过程中，对经营者不重视、落实责任不到位的，加强行政指导。对发现存在产品质量问题且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的经营者，组织专家开展“一对一”帮扶指导。对不按规定落实主体责任，经责令改正、给予警告仍拒不改正的，组织依法查处。2023年底前，省局组织一次对全省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落实“两个规定”的督导检查 and 交叉检查，并将相关信息录入省

信息平台。

（四）全面落实阶段（2024年1月至12月）。一是有序督促纳入“两个规定”管理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结合监督抽查等监管工作，及时将相关经营者列入清单，督促其落实主体责任并上报自查情况。二是进一步加强培训指导。面向重点监管产品经营者，开展质量安全管理、质量安全风险防控措施专题培训。三是全面开展监督检查。按照分类检查频度要求，完成监督检查工作。

（五）巩固提升阶段（2025年1月至12月）。全面开展监督检查不合格企业整改“回头看”，汇总梳理工作开展以来排查出的主要问题，逐一复查，确保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不到位问题动态“清零”。全省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末端发力终端见效长效机制基本形成。

四、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推进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成员、副局长汤武任组长，相关处室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质量监督处，抽调有关处室及粤品通质量技术服务管理平台管理团队有关人员组成工作专班（见附件8）。各市局要根据推进和监管工作需要，成立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制定实施方案，明确责任分工、工作任务，确定时间表、路线图和责任人，并向本级财政部门申报经费预算，为开展宣贯、培训、考核等工作提供保障，确保“两个规定”按

要求顺利实施。

（二）做好宣传引导。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做好业务培训和工作指导，不断提升监管能力和水平。要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加强对企业落实“两个责任”的宣传和指导，引导企业诚信守法，自律经营。及时宣传报道工作成效，做好经验交流推广，为推进“两个规定”落地生效营造良好氛围。

（三）鼓励探索创新。鼓励各级市场监管部门结合各自实际，大胆探索，积极创新，特别是分级分类风险管控、推动小微经营者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等方面，创造出可复制、可推广的先进经验，不断提升监管效能。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及时总结经验做法，定期形成工作简报。工作简报今年12月前实行每周一报（星期一报），明年1月后实施每月一报（每月5日前）。8月31日前请报送落实“两个规定”工作实施方案至质量监督处，11月30日前报送落实“两个规定”年度工作总结。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质量监督处 周祥，020-38835518；食品生产处 冼嘉雯，020-38835570；gdsjj_zljdc@gd.gov.cn。帮扶团队 周瑜、周敏华，020-89289347。

- 附件：1.广东省工业产品经营者信息报表
2.分层分级责任清单
3.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管控清单
4.广东省工业产品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情况表

- 5.监督检查任务清单（模板）
- 6.广东省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记录表
- 7.督查清单（模板）
- 8.推进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1

广东省工业产品经营者信息报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从业人数/人	*营业收入/万元	*经营产品类型	涉及的强制性国家标准	*已配备或拟配备质量安全总监的姓名和联系方式	*已配备或拟配备质量安全的姓名和联系方式
						示例：张三-13111111111	示例：李四-13111111112；王五-13111111113；.....

说明：

1. “.....”：本部分信息来自广东省产品质量监管系统经营者建库要求。受篇幅影响，此处未列出所有信息。请登录广东省产品质量监管系统，在“主体责任-主体基本信息-生产单位信息上报/销售单位信息上报-导入-下载模板”栏目下载完整表格。
2. 三类工业产品目录清单查看路径：粤品通-首页-政策法规。
3. 从业人数：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营业收入：生产、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企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
4. 经营产品类型：填写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或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的产品，或其他有强制性国家标准要求的工业产品；经营产品类型为多种时，不同产品类型之间用“；”隔开。
5. 经营产品涉及多个强制性国家标准时，填写主要产品涉及的标准。
6. 质量安全管理人姓名和联系方式：有一名人员时，填写示例：张三-13111111111。有多名人员时，不同人员信息之间用“；”隔开，填写示例：李四-13111111112；王五-13111111113；.....
7. 带“*”为必填项。
8. 数据上传操作路径：广东省产品质量监管系统-主体责任-主体基本信息-生产单位信息上报/销售单位信息上报。

附件 2

分层分级责任清单

监管层级	监管对象		划分标准说明 (其中 X 为从业人员, Y 为营业收入)
省级市场监管部门	A 级主体	大型工业产品生产和销售单位	大型生产单位: $X \geq 1000$ 人且 $Y \geq 40000$ 万元 大型批发单位: $X \geq 200$ 人且 $Y \geq 40000$ 万元 大型零售单位: $X \geq 300$ 人且 $Y \geq 20000$ 万元
市级市场监管部门	B 级主体	中型工业产品生产和销售单位	中型生产单位: $300 \text{ 人} \leq X < 1000 \text{ 人}$ 且 $2000 \text{ 万元} \leq Y < 40000 \text{ 万元}$ 中型批发单位: $20 \text{ 人} \leq X < 200 \text{ 人}$ 且 $5000 \text{ 万元} \leq Y < 40000 \text{ 万元}$ 中型零售单位: $50 \text{ 人} \leq X < 300 \text{ 人}$ 且 $500 \text{ 万元} \leq Y < 20000 \text{ 万元}$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C 级主体	小型工业产品生产和销售单位	小型生产单位: $20 \text{ 人} \leq X < 300 \text{ 人}$ 且 $300 \text{ 万元} \leq Y < 2000 \text{ 万元}$ 小型批发单位: $5 \text{ 人} \leq X < 20 \text{ 人}$ 且 $1000 \text{ 万元} \leq Y < 5000 \text{ 万元}$ 小型零售单位: $10 \text{ 人} \leq X < 50 \text{ 人}$ 且 $100 \text{ 万元} \leq Y < 500 \text{ 万元}$
市场监管所(分局)	D 级主体	微型工业产品生产和销售单位 (包括个体工商户)	微型生产单位: $X < 20$ 人或 $Y < 300$ 万元 微型批发单位: $X < 5$ 人或 $Y < 1000$ 万元 微型零售单位: $X < 10$ 人或 $Y < 100$ 万元

说明:

1. 工业产品销售单位, 包括从事工业产品批发和零售的单位。
2.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 否则下划一档; 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 从业人员, 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 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 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 营业收入, 生产、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企业, 采用主营业务收入; 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

附件 3

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管控清单

序号	风险类型	风险名称	风险等级	控制措施	检查方法
				措施： 控制限： 控制频次：	

附件 4

广东省工业产品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情况表

经营者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落实主体责任情况			
要求	落实情况	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要求
建立产品质量安全管理 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提供证明 材料	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的代表性 章页
配备质量安全总监和质 量安全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明确质量安全总监和质量安全员的 文件，如任命文件、聘书等
制定《质量安全总监职 责》《质量安全员守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质量安全总监职责》《质量安全 员守则》
制定《工业产品质量安全 风险管控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管控清 单》代表性章页
建立并落实日管控、周排 查、月调度工作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记录 代表性材料
建立健全原材料检查验 收制度、产品出厂检验制 度、生产全过程控制体系 (食品相关产品)制度 (适用生产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原材料检查验收制度、产品出厂检 验制度、生产全过程控制体系(食 品相关产品)制度的代表性章页
建立健全进货检查验收 制度(适用销售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进货检查验收制度的代表性章页
组织对质量安全总监和 质量安全员进行培训考 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对质量安全总监和质量安全员进 行培训考核记录的代表性材料
备注：不涉及经营者商业机密前提下，鼓励经营者提供更完整的证明材料。			

附件 5

监督检查任务清单（模板）

（生产单位类）

填表单位及填表人（盖章或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层级分类		生产单位名称	责任部门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____（省、市、县、乡）层级对应 ____					
序号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结果	备注
1	建立安全管理体系	1.1 建立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			
		1.2 配备质量安全总监和质量安全员。			
		1.3 制定《质量安全总监职责》《质量安全员守则》。			
		1.4 制定《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管控清单》。			
		1.5 建立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制度。			
		1.6 建立健全原材料检查验收制度、产品出厂检验制度、生产全过程控制体系（食品相关产品）制度。			
2	抓好常态化监管	2.1 检查《每日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检查记录》。			
		2.2 检查《每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排查治理报告》。			
		2.3 检查《每月工业产品质量安全调度会议纪要》。			
		2.4 检查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中发现的质量安全风险隐患整改情况。			
		2.5 检查质量安全总监和质量安全员培训考核情况。			
3	检查生产许可和强制性产品认证情况	3.1 检查生产许可、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标注的内容是否与实际一致；是否具备满足生产检验所需的工作场所和设施。			
		3.2 检查是否存在超出生产许可范围生产、未经 CCC 认证出厂销售的行为。			
		3.3 对原材料、零部件等进货产品属于生产许可或 CCC 认证范围的，检查是否查验相应证书及其有效性。			
		3.4 检查有无委托加工行为；是否符合委托加工有关规定，发生重大变化，是否按规定办理手续。			

层级分类		生产单位名称	责任部门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3	检查生产许可和强制性产品认证情况	3.5 是否按要求开展并公示年度自查;年度自查报告内容是否与实际情况相符。			
4	检查生产单位义务履行情况	4.1 抽查进货查验、生产全过程控制(食品相关产品)、入库验收、出厂检验等信息记录情况。			
		4.2 抽查包装或说明书上标明执行标准情况。			
		4.3 抽查产品包装标识。			
5	检查生产单位配合质量安全监管情况	5.1 检查配合市场监管部门组织开展的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情况。			
		5.2 检查产品质量安全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6	与生产单位明确的关键风险点和风险管控事项	结合生产单位自身特点,由生产单位列出影响质量安全的关键风险点,或由属地市场监管部门明确的质量安全风险管控事项。			

说明: 1. 监管任务清单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根据填报需要调整表格大小。

2. 在结果栏目中, 填写是(√)或否(×), 或在备注栏标注须提醒信息。

监督检查任务清单（模板）

（销售单位类）

填表单位及填表人（盖章或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层级分类		销售单位名称	责任部门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_____（省、市、县、乡）级对应_____					
序号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结果	备注
1	指导督促建立安全管理体系	1.1 建立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			
		1.2 配备质量安全总监和质量安全员。			
		1.3 制定《质量安全总监职责》《质量安全员守则》。			
		1.4 制定《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管控清单》。			
		1.5 建立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制度。			
		1.6 建立健全进货检查验收制度。			
2	抓好常态化监督检查	2.1 检查《每日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检查记录》。			
		2.2 检查《每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排查治理报告》。			
		2.3 检查《每月工业产品质量安全调度会议纪要》。			
		2.4 检查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中发现的质量安全风险隐患整改情况。			
		2.5 检查质量安全总监和质量安全员培训考核情况。			
3	检查销售单位义务履行情况	3.1 抽查进货查验、入库验收等信息记录情况。			
		3.2 抽查产品包装标识。			
		3.3 对进货价格明显低于市场正常价格等异常情况或产品难以追溯到源头的，是否列入风险清单并主动排查和报告属地监管部门。			
		3.4 进货产品属于生产许可或 CCC 认证范围的，是否查验证书，是否存在应获生产许可或 CCC 认证，实际未获证的情况。			

层级分类		销售单位名称	责任部门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4	检查销售单位配合质量安全监管情况	4.1 检查配合市场监管部门组织开展的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情况。			
		4.2 检查产品质量安全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5	与销售单位明确的关键风险点和风险管控事项	结合销售单位自身特点，由销售单位列出影响质量安全的關鍵风险点，或由属地市场监管部门明确的质量安全风险管控事项。如，得知销售产品可能是假冒伪劣，是否主动停止销售或及时报告属地监管部门。			

说明：1. 监管任务清单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根据填报需要调整表格大小。

2. 在结果栏目中，填写是（√）或否（×），或在备注栏标注须提醒信息。

附件6

广东省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记录表

告知页

被检查单位：	地址：
执法人员及执法证件编号：1.	2.
检查时间： 年 月 日	
检查地点：	
告知事项：	
我们是监督检查人员，现出示执法证件。我们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监督检查，请予配合。	
依照法律规定，监督检查人员少于两人或者所出示的执法证件与其身份不符的，你（单位）有权拒绝检查；对于监督检查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你（单位）有权申请回避：（1）系当事人或当事人的近亲属；（2）与本人或本人近亲属有利害关系；（3）与当事人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执法的。	
问：你（单位）是否申请回避？	
答：	
被检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执法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1. 监督检查内容分为12大项36条，打*号的为重点项，其他为一般项。结合监管实际，可选择相应条款进行检查判断，并在对应的“是”或“否”的选项框中打“√”，凡在“否”的选项框中打“√”的，均须填写发现的详细问题。如果检查项目存在合理缺项或本次未检查，该项无需勾选“是”或“否”，并在备注中列明，不计入问题项数。每次监督检查项目应至少覆盖重点项和“6 生产过程控制”检查项目。

2. 检查结论的确定原则：未发现问题的检查结果为“符合”；仅发现一般项存在问题的检查结果为“基本符合”；发现1项（含）以上重点项存在问题的检查结果为“不符合”。

检查类别： 日常检查 _____ 专项检查

检查项目	序号	检查内容	评价	备注
1 生产者 资质及基 本要求	1	纳入生产许可目录产品生产企业是否具备相应的生产经营资质（相关证照）： （1）*营业执照与生产许可证信息是否一致，经营范围是否涵盖生产获证产品，是否在有效期内； （2）*取得生产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 （3）*实际生产地址、实际生产产品（产品单元、产品品种、接触食品层材质、工序）与生产许可证是否一致； （4）*取得生产许可证后，生产条件、检验手段、生产技术或者工艺等未发生变化，能持续保持取得生产许可的规定条件。 未纳入生产许可目录产品生产企业经营范围是否涵盖生产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页序 号： 为合理缺 项或本次 未检查， 不计入问 题项数。
	2*	建立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收集《食品安全法》《产品质量法》《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工业产品生产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规章以及与生产产品相适应的标准文本。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从业人 员管理	4*	建立并落实质量安全责任制。制定《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管控清单》，建立并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制度。依法配备质量安全员。获证企业以及其他涉及人身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并有强制性国家标准要求的食品相关产品大中型生产单位，应按规定同时配备质量安全总监，明确岗位职责，并加强对其培训、考核和日常履职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对产品安全相关岗位的从业人员进行相应的食品安全知识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生产环 境条件	6	厂区应与有毒有害污染源保持相应的距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厂区内外环境应整洁、卫生，厂区无扬尘、无积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查项目	序号	检查内容	评价	备注
	8	企业的生产、行政、生活和辅助区的总体布局应合理，避免交叉污染。生产车间应按需建立人员通道和物流通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页序号： 为合理缺项或本次未检查，不计入问题项数。
	9	厂房应按生产工艺流程及卫生要求进行合理布局，避免交叉污染。不同卫生要求的产品在同一生产区域内生产时，应保证各产品自身的卫生性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生产车间与库房的墙壁、地面表面应平整光滑，便于清洁；对于不经清洁直接接触食品的在制品和最终产品，其生产车间顶棚应易于清洁、消毒，在结构上不利于冷凝水垂直滴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设备设施管理	11	具备与生产能力和卫生要求相匹配的卫生、通风、搬运、输送等设施。生产场所设置的水池、地漏等不应对产品造成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	配备足够的清洁设施。对于不经清洁直接接触食品的在制品和最终产品，生产车间与库房应设置消毒、防尘、防虫害等设施。食品用洗涤剂生产车间应有防尘、防虫害等设施；灌装车间应相对独立且进入前有缓冲区或缓冲措施；灌装线需配备环境消毒杀菌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	对于不经清洁直接接触食品的在制品和最终产品，应符合以下要求： (1) 应在生产车间入口处设置更衣室； (2) 应在生产车间入口处按需设置换鞋设施或工作鞋靴消毒设施； (3) 应在生产车间入口处设置洗手、消毒、除尘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4	厂房内照明、废弃物处理等设施应正常运行。生产工艺对温度、湿度有要求的生产车间，应配备温湿度调节及监控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5	库房容积应满足生产需要。库房内存放的物品不应造成交叉污染。有毒有害物料、易燃易爆物料应单独存放，明确标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6	生产设备定期维护保养并做好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7	检验设备、设施应满足出厂检验和检验环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查项目	序号	检查内容	评价	备注
	18	用于生产和检验的仪器、仪表、量具、衡器等应有明显的状态标识，并定期校验和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进货查 验	19	原辅料、添加剂应从经评价的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保存供应商评价记录、采购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页序 号： 为合理缺 项或本次 未检查， 不计入问 题项数。
	20*	使用的原料、添加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应向原料、添加剂供应商索取与购进批次相应的合格证明材料。供应商无法提供有效文件的，企业应依照相应的食品安全标准或企业验收标准进行检验或验证，并保存相关记录。原料实施生产许可管理的，应当查验生产者的生产许可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1*	应建立原辅料使用台账，并保存相应的采购、验收、贮存、使用记录等。对首次使用的原辅料、配方和生产工艺进行安全评估及验证，并保存相关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生产过 程控制	6.1 关键 控制 要求	22	应对产品的生产过程进行危害分析，明确关键控制点并建立相应的控制措施，落实控制措施相关文件，如配料（投料）表、岗位操作规程等，并保存相关记录确保可追溯。	
		23	生产过程中应采取措施识别、防止和消除外来异物的污染风险并防止交叉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2 印刷 卫生 要求	24	用于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的油墨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5	用于非食品接触面的印刷油墨层不应与食品直接接触，严格控制因堆叠或卷绕引起的黏粘等方式造成的从印刷面转移到食品接触面的物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产品包 装标识	26*	产品应具有合格证和产品标识（包括标签、说明书、获证产品生产许可证标志和编号，根据产品的特点难以附加标识的裸装产品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7*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终产品的标识内容应注明“食品接触用”、“食品包装用”或者类似用语、标志。有明确食品接触用途的产品除外。 对于有特定用途的产品，应有产品说明书或产品标签，注明使用方法、使用注意事项等相关信息。执行标准对产品保质期有要求的，产品应标注相关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查项目	序号	检查内容	评价	备注
8 贮存及交付控制	28	用于包装、贮存和装卸的容器、工具和设备应清洁、卫生，不应对产品造成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9	产品在贮存过程中，应选择合适的贮存条件，以保证产品质量不受影响。在贮存和运输过程中应加强防护，防止成品出现损伤、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出厂检验	30*	对产品进行出厂检验，并保存有关记录和凭证。企业不具备检验能力的，应当委托有资质的检验机构进行检验，并保存相关凭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页序号： 为合理缺项或本次未检查，不计入问题项数。
	31	自行检验项目与委托有资质检验机构进行检验的项目应覆盖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中的检验项目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2*	建立不合格品管理制度，对检验不合格的产品进行相应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产品追溯和召回	33	如实记录出厂产品的名称、规格、数量、生产日期或者生产批号、保质期、检验合格证号、销售日期以及购货者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内容，并保存相关凭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4	建立产品召回制度并如实记录产品召回实施情况；留存召回通知、召回产品品种、数量以及无害化处理、销毁等相关凭证，以及向当地监管部门报告召回情况的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5	建立客户投诉处理机制。对客户提出的书面或口头意见、投诉，作记录并查找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食品安全事故处置	36*	制定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处置方案。曾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有处置、报告食品安全事故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 其他需要记录的问题	其他需要记录的问题：（如存在生产国家明令淘汰的食品相关产品行为；生产伪造产地，伪造或者冒用他人厂名、厂址的食品相关产品的行为等）			

被检查单位法人或负责人签字：

执法人员签字：

广东省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结果记录表

企业名称		地 址	
联 系 人		联系方式	
许可证号（获证企业填写）		产品名称	
检查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日常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专项检查			
检查内容： _____检查人员根据《食品安全法》《产品质量法》《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工业产品生产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广东省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加工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监督检查。本次监督检查按照检查表开展，共检查（ ）项内容；其中重点项（ ）项，发现问题（ ）项；一般项（ ）项，发现问题（ ）项（以上详见检查记录表格）。			
检查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结果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书面限期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责令改正 <input type="checkbox"/> 立案调查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移交企业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处理			
说明（可附页）：			
被检查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年 月 日（章）		执法人员（签名）：_____年 月 日	

被检查单位法人或负责人签字：

执法人员签字：

附件 7

督查主体		(市场监管部门名称)		督查对象	(下级市场监管部门名称)
督查内容					
编号	督查事项	具体任务	是否落实	亮点成效	
1	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贯彻落实	1.1 组织开展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宣贯落实。			
		1.2 加强组织保障，组建工作专班有效运转。			
2	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信息平台建设情况	2.1 建设和使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信息平台。			
		2.2 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信息平台进行动态更新。			
		2.3 将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信息平台信息逐级按要求进行归集和汇总。			
3	分层分级责任清单建立及执行	3.1 建立本层级对应主体清单。			
		3.2 按清单落实相应监督检查任务。			
4	监督检查任务清单建立及落实情况	4.1 建立监督检查任务清单，组织监管任务落实。			
		4.2 监督检查任务清单全面、完整、准确，建立关键风险点和重点风险管控子项。			
		4.3 组织对本辖区的质量安全总监、质量安全员随机进行监督抽查考核并公布结果。			
5	督查清单建立及督查情况	5.1 建立督查清单，按要求组织开展调研督查。			
		5.2 将督查工作数据信息归集到监管督查信息平台。			
6	生产销售单位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建立	6.1 督促指导生产销售单位建立健全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			
		6.2 抽查企业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及质量安全总监、质量安全员配备情况。			

7	监管督查信息平台落实情况	7.1 按要求将数据信息归集到监管督查信息平台。		
		7.2 完成监管督查信息平台工作任务。		
		7.3 制定督查计划，对下级市场监管部门开展督查。		

推进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工作 领导小组

一、成员名单

组 长：	汤 武	省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副组长：	陈业怀	省市场监管局质量监督处处长
成 员：	成 思	省市场监管局执法监督处副处长
	张宁飞	省市场监管局许可注册处副处长
	梁 峰	省市场监管局信用监管处副处长
	刘永钊	省市场监管局标准化处副处长
	舒 琳	省市场监管局网监处副处长
	姚彦兵	省市场监管局质量发展处副处长
	屠玮武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生产处二级调研员
	刘 壮	省市场监管局食品经营处副处长
	吴杰歆	省市场监管局计量处副处长
	戴 静	省市场监管局认监处副处长
	刘 杰	省市场监管局科信处副处长
	胡燕妮	省市场监管局新闻合作处副处长

二、专班组成

领导小组下设工作专班，工作专班召集人由陈业怀同志兼

任，省市场监管局执法监督处、许可注册处、信用监管处、标准化处、网监处、质量发展处、质量监督处、食品生产处、食品经营处、计量处、认监处、科信处、新闻合作处各派一名同志为成员。工作专班下设综合协调组、信息平台组、宣传培训组等三个工作组。

（一）综合协调组

由省市场监管局质量监督处牵头，抽调专门工作人员组成，执法监督处、许可注册处、信用监管处、标准化处、网监处、质量发展处、质量监督处、食品生产处、食品经营处、计量处、认监处、科信处、新闻合作处等相关处室配合，主要负责落实“两个规定”工作的统筹协调、会议组织、材料综合、政务信息、工作动态、数据统计、整理汇总上报工作进展等相关工作。承办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信息平台组

由省市场监管局质量监督处牵头，执法监督处、许可注册处、信用监管处、标准化处、网监处、质量发展处、食品生产处、食品经营处、计量处、认监处、科信处等相关处室配合，主要负责建设省级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信息平台，并指导各级监管部门摸清全省重点工业产品生产和销售单位情况，建立质量安全档案电子档案，将重点工业产品生产和销售单位信息录入平台。承办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宣传培训组

由省市场监管局质量监督处牵头，新闻合作处配合，主要负责编写、制作、发布“两个规定”工作宣传材料（包括新闻稿件、海报、微视频等），做好落实“两个规定”的宣传发动工作；开展培训活动，制定指导经营者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的工作指引；组织专家编制抽查考核题库，制定质量安全总监、质量安全员考核指南。承办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8月22日印发

校对:周祥